第4講：美好的仗（提前1:18-20）

系列：提摩太前書

講員：李蘭

1. 要打那美好的仗（1:18）

18節保羅提到要打那美好的仗，是基於從前指著提摩太的預言，將那命令交托他的。“從前”正是保羅寫這書信前不久的時候，（大約主後63年到64年）。長老們曾指派提摩太負責對付教會內外的問題，包括處理教外的異端和教內的不法分子（如許米乃和亞力山大等人）。在18節裡，保羅主要提醒提摩太三件事：第一，他是被揀選出來去做這件事的，實在是責無旁貸。第二，當保羅對提摩太這麼講的時候，他也可能在暗示說：“我兒啊，你的父母給你起名叫提摩太，你的行事為人一定要對得起你這個名字啊。”原來，提摩太的意思，就是“神的榮耀”。當提摩太的父母為他起這名字的時候，一定也對他有所期望，希望他能做一個榮耀神的。如果提摩太常常膽怯，看自己的不行，不看神的大能，那神的榮耀就無法在他生命中彰顯。第三，保羅在這裡用上了“交托”一詞，意思是，不管提摩太感受如何，神已經把一個特別的工作交給他了，他是不能逃避責任的。他是要向主交帳的。

思想：神是不是曾感動過你，叫你向親友傳福音？又或者叫你起來服事？你是不是常在推辭，說自己拙口笨舌，文化水平低？不要再退縮了，如果神要你為祂作一件事，祂必然會賜你夠用的恩賜和能力。試試仰望主，勇敢擺上，你就會看見神的大能。

2. 怎樣打那美好的仗（1:19）

這節提到兩樣兵器：信心和無虧的良心。當神呼召我們去打仗的時候，祂是與我們同往的。我們一奉召上戰場，就要以信心作兵器，抵擋來自撒但的詭計。我們要相信神會按祂的時間和方法，使我們大大得勝。信心不是憑眼見，不是看環境，當摩西帶著以色列民過紅海，靠的是對神的信心，當約書亞帶著以色列人攻耶利哥城的時候，靠的是對神的信心，當基甸帶著三百勇士擊敗米甸十多萬大軍的時候，靠的也是對神的信心。

第二樣保羅要提摩太帶上的兵器，就是無虧的良心。因為人若丟棄良心，在真道上就如同破船一樣，無法再向前了。基督徒的良心不光向自己交代，更要向神交代。特別我們做主門徒的，若想生命如光見證神，就更要活出不一樣來。作領袖的更是如此。為什麼呢？因為良心無虧，才能理直氣壯。

3. 為什麼要打那美好的仗（1:20）

在以弗所的教會裡，有些人的所作所為已經越過了可以悔改的可能。他們偏行己路，顛倒是非，傳講錯誤的理論，害人不淺。其中就有許米乃和亞力山大。保羅說要把他們交給撒但，意思有三個可能：第一、是開除他們的教籍。按猶太人在會堂的規矩，犯罪不知悔改的人，長老會公開責備他，如果他再硬著頸項不悔改，就會把他趕出會堂三十日，過了期限還不回轉，屬會堂的人就不能和他交往。如此他算是跟人跟神隔絕了。第二、意思是被趕出教會。第三個是最有可能的解釋，就是禱告求神親自管教，使他們肉身受苦，良心醒悟，受到責備，或者他們會省悟過來，以致得救。